

本院台聯黨團，針對第十一次會議報告事項第三項、第四項、第五項、第六項、第七項、第八項、第十二項、第十三項、第十四項、第十五項、第十六項、第十八項、第二十一項及第二十四項之決定，提出復議案。

本院台灣團結聯盟黨團，針對本院第五屆第四會期第十一次會議議事日程所列報告事項第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八、

二十一及二十四案提出復議。

台灣團結聯盟立法院黨團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另定期處理。」

本院國民黨黨團針對第十二次會議報告事項第十四項之決定提出復議案。

本院國民黨黨團提案：

針對本（十二）次院會報告事項第十四案行政院函請同意撤回前送請審議之「創制複決法草案」案，有關院會決定同意

其撤回之決議，提出復議，是否有當？

敬請 公決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李嘉進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另定期處理」

現在散會。

散會（二十三時二十九分）